



香港農業聯合會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AGRICULTURAL ASSOCIATIONS

通訊地址：元朗屏山唐人新村孖峰嶺路 11 號

電話：2234 5226 傳真：2234 5229

發展事務委員會主席

張宇人議員, GBS, JP

張主席鈞鑒：

香港農業聯合會有關土地供應的建議書

首先，本會對土地供應專責小組提供的選項，以及任何其他土地供應方法中，將有機會影響常耕農地及農場的任何提議，表示保留。若然政府在未來的發展規劃中，未能予以農業合理的發展空間，且不能為受影響農戶予以重置機會，本會將堅決作出反對。

要道出本會的立場，必須從香港農業的發展歷史講起。港英政府時期，由於戰略定位等原因，當時香港的農業可謂遍地開花，整個新界地區均遍佈農場。不過隨著中英關係改善，國家的三趟快車供港以後，香港並不需要再維持過去的自給率，因此農場亦相繼倒閉，再加上近 10 年來的自願退牌相關計劃，香港的農場銳減至數千個，當中更只餘下約 70 多個禽畜農場。雖則數目銳減，不過流傳下來的農場均具備一定實力，當中，本地鮮花佔本地消耗量 4 成，本地活雞更佔 95%。

可是，過去的歷史，導致現存的農場凌散分布在新界各地。由此出現的問題在於，近年來香港的新市鎮及新發展區發展不斷，在社會發展的洪流之下，在個別地區的農場自然難以抵擋發展規劃，不少農場更成為社會發展步伐下的犧牲品。



香港農業聯合會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AGRICULTURAL ASSOCIATIONS

通訊地址：元朗屏山唐人新村孖峰嶺路 11 號

電話：2234 5226 傳真：2234 5229

所帶來的影響包括：據資料顯示，現時政府的復耕計劃之下，農戶平均需要 4 至 5 年的時間方能復業，導致不少農戶被逼轉行；更甚者，禽畜農場在政府現行政策下更是無處可搬，被逼結業；而且，政府在農業政策上的積極不干預，也導致不少地主「囤積居奇」，租約期短除了不利於農戶作出長遠生產計劃，也是農民無處復業的主因。縱使去屆政府特別推出「新農業政策」，惟不少農友深感「遠水不能救近火」，並深感政府必須推出合理的政策措施，舒緩發展對農業所帶來的壓力之餘，更重要是予以農業合理的新發展空間。

由此可見，本會及農業界絕非如部份反對派與社會的發展盲目反對。不過上述情況之下，確實讓農業難有持續發展之空間。故期望政府可以接納本會如下建議，或具體落實予以農業發展機遇的政策，讓土地供應的辯論成為皆大歡喜的事情。

一、活用所有土地供應選項 不可偏廢

本會認為，不論發展的成果以及壓力，也理應由社會各界所共享及承擔。若然單純因為某種方便，便將土地供應的壓力偏重於農地及個別業界身上，甚至沿用過時的緩解措施敷衍應對生計受到影響的業界，既對業界並不公平，也無助香港真正可持續及多元發展。舉個例子，全港有 40%面積為郊野公園用地，更有指 1%郊野公園用地，便可舒緩包括 10 萬市民住屋需求的發展壓力。本會期望政府可以活用 18 種增加土地方法，儘量減少土地供應對農業的影響。讓土地供應事宜可在合情合理的前題下進行，也給予農業合理的發展空間。



二、制定「漁農業綜合發展策略」為業界發展拆牆鬆綁

一直以來，政府於新界地區的個別發展均或多或少影響農民。所謂聚沙成塔，長此下去，香港農業將因為過份凌散的農地而導致難有充足的發展空間，且被逼在任何的強勢發展下不斷受到影響。更兼政府對農業的「積極不干預」，在香港，作為第一產業的農業居然有別於其他國家地區而只有微薄的保障制度，致使行業長期積弱；不過，政府卻往往將發展規劃對農業的影響作單一看待，導致往往只得出對農業影響輕微的錯誤理解；而且，政府也多年來未有更新漁農業的相關法例，在舊有的條例限制下嚴重妨礙新農業的發展，例如現時的政府部門對高度超過 4.57 米及面積大於 1,000 呎的農用構築物施以與商用構築物相近的建築及消防規範，相當不利小本經營的農民創新發展，可謂本地農業發展有所滯後的其中一大主因。

長此下去，即使政府推行「新農業政策」的現有措施，也未能根治農業發展所遇到的阻力。故本會期望政府在現行「新農業政策」的基礎上，制定「漁農業綜合發展策略」，整體審視香港的漁農業發展空間，製定適合本地漁農業發展的政策、法律、指引及規範，並透過政策誘導、人才培訓、土地改劃、法例改動、保障機制及補貼機制等一連串工作，為業界升級轉型一事拆牆鬆綁，協助行業個體戶行業企業化、公司化，並幫助傳統業界改善作業環境。

另外，政府近年過份將環保的責任強加於行業身上。例如：政府因保育理由而對魚塘戶的限制，導致魚塘戶無法興建完善的更寮或有效防雀，經營大受影響；更加在過去的發展規劃之中，除了嚴重衝擊漁農業，更忽略漁農業的發展和轉型



空間。故本會強烈要求政府落實由政務司司長領導的「漁農業協調專責小組」，協調所有與漁農業相關或對此有所影響的計劃，平衡行業、社會及環保，研究促進行業持續發展的政策，避免以破壞漁農業持續發展的方式進行規劃，並建立有效平台與業界保持良好溝通，與業界共同促進社會及漁農業的持續發展。

三、制訂「漁農業天災保障機制」

2015 年尾發生「大量魚類死亡事件」，不過按照政府現行的「緊急援助基金」，損失動輒數百萬元的養魚戶即使獲政府以「特別補助金」加碼，最多仍僅獲萬多元的援助，受影響的吐露港養魚戶至今仍未復業。此外，現時的「緊急援助基金」發放的門檻甚高，即使五月出現異常的持續乾旱酷熱，仍未能符合起動資格。為加強對漁農業的保障，政府應制定「漁農業天災保障機制」，讓受天災影響的漁農民能得到適切保障及協助，儘快復業。當中包括：協助促成私人市場推出更多漁農業的天災保險產品，例如觀乎我國、台灣地區、美國及南韓，其保險基金大多為中央政府承擔當中保費的一半，地方政府按不同作物再承擔當中約三成保費，漁農民最終只需要支付一至兩成；另外，也期望政府強化漁農業復業補助，讓漁農業有平穩空間發展。

四、善用「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及「一帶一路」發展契機促進業界發展

隨著香港發展，供漁農業發展的空間買少見少。就香港法例而言，禽畜業更完全沒有擴充的空間。不過，現時我國鄰近香港水域，有不少島嶼也無人使用。不少熱心的業界人士均向我們反映，他們也不介意前赴較偏遠的地方發展。故本



會期望政府考慮把握「大灣區」合作契機，並參考「橫琴模式」及河套區的深港合作模式等，與國家相關部門及相關省、市政府進行溝通交流，研究劃出部份鄰近香港的島嶼，供香港農民農耕、養殖，或試驗創新的漁農業生產模式等。本會建議特區政府與省、市政府儘快就此事提出要求及作出協調，並考慮容許農民合理地申請「農業持續發展基金」以支持相關發展。有關建議既可有讓農民有足夠空間生產作業；亦可藉此促進香港與各省市，就著漁農業科研及技術的交流，強化本地漁農業的內涵。

五、修訂相關法例容許禽畜農場適度搬遷

如上所述，現行法例下，香港禽畜農場面臨發展規劃受到影響以後，卻根本無法進行重置搬遷。現時，元朗南及古洞北和粉嶺北新發展區估計將影響約 6 個禽畜農場，佔現時 72 個禽畜農場近一成。若然政府再於新界推出新發展區，無疑是將發展強行建基在業界的犧牲之上，極不合理。公道一句，本會得悉現時政府正研究如何讓禽畜農場作適度搬遷，但本會亦促請政府必須趕及在新發展區動工收地前完成相關政策及法例的調整，為業界的持續發展引出一條生路。

六、研究「農地零減少」政策

農業發展的先決條件在於農地，現時香港僅有 4,500 多公頃農地，當中更只有 690 公頃為常耕農地。近年政府銳意發展新界地區，更定必會進一步影響現有配套較為完善的常耕農地。就此，本會明白政府已提出「農業優先區」，相信可以解決農地零散的問題，但本會同時建議政府研究制定「農業零減少」政策，每



發展多少農地，便需劃出相同面積的土地作農地補償，並盡量將相關農地加以整合在相同地區，讓農地面積得以維持，為農業發展儲存必要的土地資源，亦減少任何發展計劃對農業，特別是零星的常耕農地帶來的影響。

七、加快推行及優化「新農業政策」

農業升級轉型所遇到的瓶頸，主要在於各項配套充足的農地，以及農業技術不足。故本會期望政府可以加快「農業園」的興建，在內設立漁農業科技研究中心，彌補農業科技研究的不足。此外，本會同樣期望政府在「農業園」二期中設立扶助「禽畜養殖園區」，一來可容許禽畜農場適度搬遷至此，亦可於園區設立「種豬場」及「種雞場」讓養殖可不假外求，並促進禽畜養殖業的科技研發及發展；另外，禽畜養殖業及部份「新漁農業」並不需要利用表土生產作業，故我們建議政府可以破除舊有思維，為漁農業提供已復修堆填區用地或其他交通及其他配套較完善的非優質農地，甚或劃為「農業優先區」，並改善現有農地附近的配套，改善業界經營環境。另外，本會也必須再三建議在建立「農業優先區」時，應盡量集中於一個區域，讓農業可以安穩地在讓區發展，改善過往因農地過份凌散所產生的種種問題。

八、保障受發展規劃影響的農民

政府一般會在發展規劃上馬前的好幾年時間進行諮詢工作，唯在這段時間內，已有不少農戶被逼改短租約，甚至逼遷，但在現今相關特惠津貼機制下，這些早被逼遷的農戶卻未能獲得合理賠償。就此我們必須再次強調特惠津貼機制並非合



香港農業聯合會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AGRICULTURAL ASSOCIATIONS

通訊地址：元朗屏山唐人新村孖峰嶺路 11 號

電話：2234 5226 傳真：2234 5229

理的緩解措施，但由於按現行機制下只有特惠津貼作為補償方案，故期望政府必須調整措施，提早進行「凍結登記」，以及調整長久以來沒有檢討的賠償機制，讓受土地發展規劃影響的農民能夠得到公平合適的賠償，順利復耕。

還望政府可接納本會建議；並且持續與本會保持溝通。既為香港農業發展尋找出路，同時為香港的土地供應增加更多的可能性。崙此奉達。如蒙接納誠不勝銘感！並頌

政祺！

香港農業聯合會 謹啟

會長：何俊賢

主席：陳建業

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